

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众源新材”）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责，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报审计等工作，并对公司的财务管理、内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范，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，有利于公司内控制度的健全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，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。

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经核查，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较好地履行其责任和义务。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请其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16日